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事项

（1）广州海格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机械”）为公司控股股东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线电集团”）参股公司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格通信”）之控股子公司，其主要业务为机械加工，与公司业务存在一定的关联度。随着海格机械生产加工能力的增强，以及公司与其地理位置的便利性，公司基于利用其市场网络和渠道优势，降低采购成本，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程度的考虑，向其购买包含但不限于ATM机柜及机芯制造零部件等原材料，2015年度公司与海格机械发生的原材料采购关联交易金额为4,438.27万元（不含税，下同），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2.53%，预计2016年度公司与海格机械将发生原材料采购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9,000万元。

（2）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计量”）为公司控股股东无线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主要业务为计量仪器的检测。鉴于广电计量计量检测能力较强，公司接受其提供的计量检测服务。2015年度公司与广电计量发生的计量检测服务金额为9.31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6.43%，预计2016年度公司与广电计量将发生计量检测服务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35万元。

（3）广州通导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导信息”）为公司控股股东无线电集团参股公司海格通信之全资子公司，其主要业务为信息工程技术检测，电子产品检测等。鉴于通导信息软件测试能力较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州广电运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通信息”）接受其提供的软件测试服务。2015年度公司与通导信息发生的软件测试服务金额为2.26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1.57%，预计2016年度公司与通导信息将发生软件测试服务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万元。2015年度运通信息与通导信息发生的软件测试服务金额

为0.00万元，预计2016年度运通信息与通导信息将发生软件测试服务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0万元。

(4) 海格通信为公司控股股东无线电集团的参股公司，2015年度公司与海格通信发生的场地租赁费金额为108.99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2.10%，预计2016年度公司与海格通信发生的场地租赁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50万元。2015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电汇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汇通”）向海格通信提供的检测服务费金额为1.38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0.00%，预计2016年度广电汇通向海格通信提供的检测服务费金额不超过10万元。

(5) 无线电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电银通金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银通”）、全资孙公司深圳广电银通金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银通”）、控股子公司广州穗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穗通”）目前经营用场地部分从无线电集团租赁而来。2015年度广州银通与无线电集团发生的场地租赁关联交易金额为128.01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2.47%，预计2016年度广州银通与无线电集团发生的场地租赁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40万元。2015年度深圳银通与无线电集团发生的场地租赁关联交易金额为92.99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1.79%，预计2016年度深圳银通与无线电集团发生的场地租赁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10万元。2015年度广州穗通与无线电集团发生的场地租赁关联交易金额为237.31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4.57%，预计2016年度广州穗通与无线电集团发生的场地租赁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300万元。

(6) 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物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无线电集团的参股子公司，其主要业务为物业管理。鉴于广电物业能提供专业化服务，长期以来双方合作愉快，公司、广州银通、深圳银通、广州穗通接受其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2015年度公司与广电物业发生的物业管理服务金额为653.26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12.59%，预计2016年度公司与广电物业发生的物业管理服务总额不超过700万元。2015年度广州银通与广电物业发生的物业管理服务金额为8.69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0.17%，预计2016年度广州银通与广电物业发生的物业管理服务总额不超过12万元。2015年度深圳银通与广电物业发生的物业管理服务金额为51.42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0.99%，预计2016年度深圳银通与广电物业发生的物业管理服务总额不超过65万元。2015年度广州穗通与广电物业发生的物业管理服务金额为47.55万元，占年度同类交易金额的0.91%，预计2016年度广州穗通与广电物业发生的物业管理服务总额不超过80万元。

2、会议表决情况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

2016年3月24日，公司组织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赵友永先生、杨海洲先生回避表决。

2016年3月24日，公司组织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金额（万元）

交易方	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关联人)	预计 2016 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
公司	采购原材料	向关联人采购 ATM 机柜及机芯制造零部件等原材料	海格机械	9,000	4,438.27	2.53%
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计量检测服务	广电计量	35	9.31	6.43%
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软件测试服务	通导信息	5	2.26	1.57%
运通信息				10	0.00	0.00%
公司	房屋租赁	接受关联人房屋租赁	海格通信	150	108.99	2.10%
广电汇通	提供劳务	为关联人提供检测服务		10	1.38	0.00%
广州银通	房屋租赁	接受关联人房屋租赁	无线电集团	140	128.01	2.47%
广州穗通				300	237.31	4.57%
深圳银通				110	92.99	1.79%
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	广电物业	700	653.26	12.59%
广州银通				12	8.69	0.17%
广州穗通				80	47.55	0.91%
深圳银通				65	51.42	0.99%
合计	-	-	-	10,617	5,779.44	-

(三)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前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24 日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871.65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 广州海格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海洲；

注册资本：2,070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

经营范围：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保险箱、柜、库门及钱箱的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切削工具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工业设计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海格机械为公司控股股东无线电集团参股公司海格通信之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杨海洲先生为海格机械董事长，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构成关联关系。

（2）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友永；

注册资本：11,000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

经营范围：电气机械检测服务；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贵金属检测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工矿企业气体监测；煤炭检测；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水污染监测；工程和技术基础科学研究服务；化学工程研究服务；空气污染监测；食品科学技术研究服务；信息电子技术服务；仪器仪表修理；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纺织科学技术研究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检验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化工产品检测服务；噪声污染监测；放射性污染监测；废料监测；环境评估；生态监测；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保技术推广服务；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光污染监测；食品检测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广电计量为公司控股股东无线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长赵友永先生为广电计量董事长、董事杨海洲先生为广电计量董事、监事杨永明先生为广电计量监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构成关联关系。

（3）广州通导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文莉霞；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办研大楼三楼；

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检测；软件测试服务；无线通信网络系统性能

检测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通导信息为公司控股股东无线电集团参股公司海格通信之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杨海洲先生为通导信息董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构成关联关系。

(4)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海洲；

注册资本：214,575.1654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海云路 88 号；

经营范围：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卫星通信技术的研发、开发；频谱监测技术的研发、开发；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计算机信息安全设备制造；导航、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雷达、导航与测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通信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雷达、无线电导航设备专业修理；软件批发；电子产品批发；软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房屋租赁；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海格通信为公司控股股东无线电集团的参股子公司，公司董事长赵友永先生为海格通信董事、董事杨海洲先生为海格通信董事长、董事肖勋勇先生为海格通信董事、监事会主席祝立新先生为海格通信监事会主席。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构成关联关系。

(5)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友永；

注册资本：5.5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 163 号；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塑料零件制造；音响设备制造；影视录放设备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金属切削机床制造；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电子产品设计

服务；通信工程设计服务；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软件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无线电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赵友永先生为无线电集团董事长、董事杨海洲先生为无线电集团副董事长兼总裁、监事会主席祝立新先生为无线电集团副总裁。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构成关联关系。

（6）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跃珍；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一横路 7 号综合楼二楼；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房地产中介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建筑物自来水系统安装服务；建筑物排水系统安装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建材、装饰材料批发；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零配件批发；摩托车零配件零售；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办公设备批发；办公设备耗材零售；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城市水域垃圾清理；汽车租赁；五金产品批发；五金零售；家庭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专业停车场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广电物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无线电集团的参股子公司，公司董事长赵友永先生、董事杨海洲先生为广电物业董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构成关联关系。

2、履约能力分析：以上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以往的交易均能正常履约。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公司向海格机械购买包含但不限于 ATM 机柜及机芯制造零部件等原材料，预计 2016 年全年发生的采购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

（2）广电计量为公司提供计量检测服务，预计 2016 年全年的劳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万元。

（3）通导信息为公司、运通信息提供软件测试服务，预计 2016 年全年的劳务总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10 万元。

(4) 海格通信为公司提供房屋租赁，预计 2016 年全年的房屋租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元。广电汇通为海格通信提供检测服务，预计 2016 年全年的检测服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

(5) 广电物业为公司、广州银通、深圳银通、广州穗通提供物业管理服务，预计 2016 年全年的劳务总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 700 万元、12 万元、65 万元、80 万元。

(6) 无线电集团为广州银通、广州穗通和深圳银通提供房屋租赁业务，预计 2016 年全年的租赁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 140 万元、300 万元和 110 万元。

2、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单位之间的交易遵循独立主体、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结算依据。

3、关联交易合同签订情况

上述框架协议内容已经过双方协商一致，具体价格根据市场化的原则以当次招标或协议价格为准签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的保障程度，确保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安全性，这些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以后仍将延续进行。上述关联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刘佩莲女士、张宗贵先生和杨闰女士经会前认真审查董事会提供的《年度框架采购协议》、《物业委托管理合同》、《房屋租赁协议》以及有关资料，并了解其相关情况，对公司2016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增强公司控制力，提高生产经营保障程度。

2、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按照“独立主体、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的，其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况。

3、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赵友永先生、杨海洲先生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

1、上述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2、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平公允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经营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也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广电运通2016年度预计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26 日